

陈希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2019年秋季学期第二批入学学员开学典礼上强调

领导干部要带头学懂弄通做实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新华社北京11月16日电 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16日举行2019年秋季学期第二批入学学员开学典礼。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校长(院长)陈希强调,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

“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忠实实践者。

陈希强调,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全党全国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行动指南,领导干部要带头学懂弄通做实,深刻领会对大局大势作出的科学判断,对党和国家未来发展擘画的宏伟蓝图,对坚持和完善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指明的战略路径,对党和国家各项事业作出的重大部署,对推进党的伟大自我革命明确的重大任务,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的坚定理

想信念、真挚为民情怀、高度自觉自信、无畏担当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用忠诚干净担当的实际行动,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应有贡献。

中央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校委会(院委会)成员、全体学员和教职工参加开学典礼。中国浦东、井冈山、延安干部学院学员通过视频会议系统同步参加。

全国党校(行政学院)系统

研究生教育工作会召开

本报讯 11月12日,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研究生院和北京市委党校(行政学院)联合举办的全国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副院长(院)长、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谢春涛,北京市委党校(行政学院)常务副校(院)长王民忠、北京市教委科学技术与研究生工作处处长李善廷出席会议,全国拥有学位授权点的14家省级党校(行政学院)分管校(院)领导、研究生部(院)领导和相关工作人员近百人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主题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全国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研究生思想政治课程体系建设。

今年8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校(院)委会对贯彻落实《意见》精神高度重视,分管研究生工作的副校(院)长谢春涛对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提出明确要求,研究生院制定了《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方案》,经校(院)委会审议通过,在全校(院)范围印发,并专门召开此次会议对全国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研究生教育工作进行指导。

谢春涛在讲话中指出,努力做好党校(行政学院)系统思想政治课程体系建设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必然要求,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途径,也是党校(行政学院)研究生教育义不容辞的责任。新时代全国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研究生思想政治课程体系建设

做好新时代党校(行政学院)一切工作的基本遵循

蒋文龄

规性文件,标志着党校工作进入了规范化和制度化阶段。2008年,党中央颁布《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充分吸收各级党校在贯彻《暂行条例》中的实践经验,并及时上升为党内法规制度。习近平同志兼任中央党校校长期间,就党校工作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形成了系统的治校思想和治校方略。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党校工作,特别是2015年12月,党中央专门召开全国党校工作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围绕党校工作作了重要讲话,讲话深刻回答了事关党校事业长远发展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进一步丰富和拓展了党校工作的内涵,是指导做好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纲领性文献。《条例》立足党校工作的光辉历程,继承和发扬党校工作优良传统,充分吸收党的十八大以来党校工作的重要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贯穿其中,以党内法规的形式固定下来,为新时代做好党校(行政学院)一切工作提供了基本遵循。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办学治校重要论述的重大制度成果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治国必先治党,治党务必从严、从严必依法度。重视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治国理政的鲜明特征。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是党和国家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推进党校(行政学院)法规制度建设也是应有之义。1995年,党中央颁布《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暂行条例》,这是我们党历史上第一部关于党校工作的法

中国新时代
党校新作为

“党校+高校”推动党校教育全覆盖

——江苏省镇江市委党校与高校联手推进党员教育培训工作

加强学习时报调研组

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建设是一项长期性、系统性工程,需要借助多方力量有效推进。党校作为干部培训的主阵地、主渠道,在强化党员干部思想政治建设上有着义不容辞的责任和独特优势。江苏省镇江市委党校充分发挥党校职能,在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意见》《2018—2022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2019—2023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中,以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职能为根本,主动承担党员基础培训工作职责,探索建立党校与高校间的横向联系机制,组建“信仰·力量·希望”党校联盟,在有效利用高校资源的同时,将党校干部培训、思想引领、理论建设、决策咨询四大

职能融入高校思想政治建设全局之中,把课堂开到基层一线,为基层组织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提供丰富的“理论养分”,进而推动党校和高校高水平相融互动,延伸党校在国民教育体系政治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五步协同”构建“大党校”格局

开门办党校、服务探新路是镇江市委党校始终坚持的办学宗旨。在前期于党校系统内建设党校联盟的基础上,镇江市委党校解放思想、开门办学,主动对接镇江高校的实际需求通过大量走访调研、座谈交流,找准找实党校与高校在思想政治建设

上的交汇点,借助“党校联盟”平台开展合作共建,与江苏大学、江苏科技大学、镇江高等专科学校、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江苏航空职业技术学院、江苏省交通技师学院等镇江6所高校双向合作,签订了合作共建协议。6所高校的党校增挂镇江市委党校分校牌子,镇江市委党校增挂6所高校党性教育实践基地牌子。双方在干部教育培训、党员教育培训、决策咨询研究、党建重点工作、学科共建共享等众多领域开展深度合作,真正实现高校与党校资源的优势互补。

协同培训党员干部。双方发挥各自资源优势,采取多种方式,切实加强入党积极分子培养、党员教育和干部培训工作。除了高校选送干部参加

党校系统组织的各类培训外,党校选派老师指导高校自办培训班。江苏大学常态化举办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班,新生、毕业生预备党员培训班,不断强化大学生党员的党性修养,提高政治觉悟、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为培养合格的、优秀的大学生党员打下坚实基础。针对教师党员,定期举办专题党课、专家报告、主题座谈、交流研讨会等,构建向教师党员传播最新理论成果、倾听教师党员真实诉求和党建建议的双向交流通道。党校联盟成立后,江苏科技大学通过施加“压力”、借助“外力”、调动“内力”、激发“活力”增强党校培训的吸引力。党校与高校还相互提供学术报告资源,相互推荐相关领域的教学名师,建立开放互动的学术关系和培训

体系。

协同研究重大课题。党校和高校均有相对厚实的师资和学科储备,镇江市委党校还联合镇江市情研究中心,组织相关领域的专家、学者在课题研究方面深入合作,共同申报国家、省、市有关重点研究课题,根据新时代理论教育、党员教育和市情研究的形势任务,共同征集、确定研究课题,并组建项目研究小组,开展协同研究攻关,提升课题研究服务中心工作的力度,提升镇江市情研究中心智库、智囊的作用。同时,结合各高校师资资源和优势,量身打造特色培训课程体系,为高校党校师资建设和课题研究提供强大的支撑。

协同建设优势学科。6所高校专家学者和党校教师围绕高校思想政治教

育和地方党员干部理论教育、党性教育这一重点,开发教学专题,联合开展教研活动。镇江市党性教育中心的正式启用,就是以6所高校在镇江市市委党校设立的党性教育实践基地为纽带,共同开发建设而成的。通过合作共建,党校和高校的学术水平和专业化水平不断提升。日前,镇江高等专科学校与镇江市委党校还签订了共建马克思主义学院协议。

协同共享文献资源和学术资源。相互开放现有的图书、资料服务资源。在合作框架内,共同开发、利用教育及研究资源,并为深入开展相关工作提供信息、平台及其他资源条件,交流有关工作的经验与做法。

协同推进党的建设。发挥各自党建工作优势,在理论研究、学科建设、组织体系建设基础上,加强载体平台合作,构建统筹协调、优势互补、资源整合、共建共享的党建共同体。共同开发高校党建阵地和镇江市党性教育馆、镇江市党风廉政警示教育基地和镇江市党员组织生活体验馆等场馆资源,打造具有带动和辐射效应的党建阵地集群。(下转2版)